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2011年12月31日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二年三月

目 录

内 容	页 次
审计报告	1-2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6
现金流量表	7
股东权益变动表	8
财务报表附注	9-32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西直门外大街 110 号中糖大厦 11 层
电话：(86-10) 68360123
传真：(86-10) 68360123-3000
邮编：100044

审计报告

(2012) 中勤审字第 03170 号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金融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中国证券金融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中国证券金融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国证券金融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三月六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资产负债表

201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注释	期末数	期初数
货币资金	六、1	7,501,318,269.06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结算备付金			
其中：客户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收利息	六、2	48,489,517.57	
存出保证金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3	445,615.38	
无形资产			
其中：交易席位费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资产	六、4	9,563,837.69	
资产总计		7,559,817,239.7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1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			
短期借款			
其中：质押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5	271,363.00	
应交税费	六、6	5,733,466.11	
应付利息			
预计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50,152.74	
负债合计		6,054,981.85	
股东权益			
股本	六、7	7,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六、8	5,376,225.79	
一般风险准备			
交易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9	48,386,032.06	
股东权益合计		7,553,762,257.85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7,559,817,239.7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 润 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本期数	上期数
一、营业收入		71,129,759.3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净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			
代理销售金融产品净收入			
证券承销业务净收入			
证券保荐业务净收入			
财务顾问收入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利息净收入（净损失以“-”号填列）	六、10	71,129,759.34	
投资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净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业务收入			
二、营业支出		15,585,438.86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业务及管理费	六、11	15,585,438.86	
资产减值损失（冲回以“-”号列示）			
其他业务成本			
三、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55,544,320.48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55,544,320.48	
减：所得税费用	六、12	1,782,062.63	
五、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53,762,257.85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53,762,257.8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11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注释	本期数	上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22,640,241.77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代理承销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2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13	222,640,241.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代理买卖证券支出的现金净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343,815.4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218,770,182.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14	219,113,997.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26,244.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07,97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7,97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7,97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00,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501,318,269.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01,318,269.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1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本期数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般风险准备	交易风险准备金				
一、上年年末余额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5,376,225.79			48,386,032.06			7,553,762,257.8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00,000,000.00						53,762,257.85			53,762,257.85
（一）净利润										
（二）其他综合收益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1）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2）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2、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1）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2）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3）计入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中的金额										
3、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股东权益变动的影响										
4、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5、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53,762,257.85			53,762,257.85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7,500,000,000.00									7,500,000,000.00
1、股东投入资本	7,500,000,000.00									7,500,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5,376,225.79			-5,376,225.7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376,225.79			-5,376,225.79			
3、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										
4、对股东的分配										
5、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四、本年年末余额	7,500,000,000.00			5,376,225.79			48,386,032.06			7,553,762,257.85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由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3家股东单位发起设立,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设立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请示》(证监发【2010】66号)及《关于成立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筹备组的通知》(证监办法【2010】100号), 公司于2010年12月1日在深圳召开了第一次发起人会议。根据中国证监会文件处理单传1377号证监会《关于设立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 公司于2011年10月28日注册登记, 注册资本为7,500,000,000.00元。注册号: 110000014357925。

公司经营范围为: 为融资融券业务提供资金和证券的转融通, 为开展转融通业务筹集资金和证券; 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批准的其他业务。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8号院1号楼1层东侧;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8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 即从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本公司于2011年3月18日开始筹备, 2011年10月28日成立。2011年度的会计期间实际从2011年3月18日起至2011年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4、结算备付金

结算备付金分用于融资融券业务和转融通业务的信用交易结算备付金和自营业务的自营结算备付金。信用交易结算备付金和自营业务的自营结算备付金分开管理、核算。

5、金融工具

5.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分为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处理，即在本公司成为金融资产合约的一方时确认金融资产。卖出同一品种金融资产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算结转资产成本。

所有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都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款项。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是指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金融资产，例如自营证券等以赚取差价为目的从二级市场购入的股票、债券、基金等。本公司将未实现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工具包括远期合同、期货合同、互换和期权，以及具有远期合同、期货合同、互换和期权中一种或一种以上特征的工具。

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是指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投资策略等需要指定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其他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采用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均计入当期损益。处置该类金融资产时，处置净收入（处置收入扣除相关税费支出后净额）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企业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的利息收入，以及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作为贷款和应收款项，本公司持有的该类资产主要是日常经营过程中形成的应收款项等债权。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持有的集合理财产品，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中与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对应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转出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中与减值金融资产对应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1）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2）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负债。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所占的公允价值比例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与终止确认部分对应累计额之和。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相应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定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定期对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的减值测试采用未来现金流折现法。在资产负债表日，收集债务人的经营和信用状况，若未按合同约定收到款项或利息，或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的，将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发行人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很可能倒闭或进行财务重组等导致公允价值持续下降，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应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

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因客观原因导致公允价值上升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融出证券减值比照上述方法处理。

(4)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①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可能无法偿还款项；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发生违约或逾期，经催收仍未能偿还款项；

债务人很可能或已经陷入清算、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 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按月计提坏账准备。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单项金额在100万元（含）以上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金额低于100万元的应收款项，若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不能合理确定减值损失的，也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低于100万元的应收款项，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坏账准备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类别	计提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个别认定法
2、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并入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款项	0.1%
其中：账龄在3个月以内的	

账龄在3个月以上6个月以内的	0.5%
账龄在6个月以上1年以内的	5%
账龄在1-2年内的	10%
账龄在2-5年内的	50%
账龄在5年以上的	100%

5.2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因股指期货交易每日无负债结算确认的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与相关的股指期货暂收暂付款之间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普通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基于市场普遍采用的估值模型计算公允价值。价值模型的数据尽可能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复杂的结构性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主要来源于交易商报价。

5.3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本公司根据金融工具合同安排的实质以及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确认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A、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回购；

B、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负债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可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必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和计量方面的一致情况；

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负债所在的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组合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和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将除交易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之外的金融负债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进行初始确认。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的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筹集资金而实际发行的债券及应付利息确认为应付债券。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如果票面利率与实际利率差异不大，采用票面利率，按摊余成本计量。

(2)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4 公允价值

(1) 公允价值确定原则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市场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则在谨慎原则的基础上采用适当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适当的估值技术，审慎确定其公允价值。

对于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金融资产投资，按成本计量。

(2) 具体投资品种的估值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初始计量原则上采用公开市场买入或卖出的价格。根据谨慎原则，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后续计量时其公允价值确定方法如下：

① 股票类金融资产

交易所上市类股票，以资产负债表日或最近交易日收盘价计算；如资产负债表日无成交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应当在审慎性原则基础上才有适当的估值技术，审慎确定公允价值。首次发行未上市的股票的，以发行价计算；首次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同一股票在交易所上市后，按交易所上市的同一股票的市值估值；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按以下规则确定公允价值：

估值日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的初始取得成本高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应采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作为估值日该股票的价值；

估值日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的初始取得成本低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应采用相应的估值技术确定估值日该股票的公允价值。

② 基金类金融资产

封闭型基金，其公允价值以资产负债表日或最近交易日收盘价计算；开放式基金及集合理财计划等，以资产负债表日公布的最新净值计算公允价值。

③ 证券交易所上市债券类金融资产：

包括国债、企业债、金融债等，以收盘价为公允价值。

④ 银行间市场和场外交易债券类金融资产：

包括国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特种金融债、中央银行票据和资产支持证券等固定收益品种，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⑤ 信托类金融资产：

有交易价的，按资产负债表日所在当月平均价作为公允价值；无交易价的，按成本价作为公允价值。

⑥ 权证：

剩余期限在1个月以上的权证投资，按最近交易日市价计算公允价值，在1个月以内的权证投资，采用B-S估值模型等估价与最近交易日市价孰低作为公允价值。采用B-S模型估值，无风险利率采用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或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利率，波动率采用标的股票180天的历史波动率。

上述公允价值由本公司指定相对独立的部门提供。

5.5 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之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5.6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的余额增加本公司股东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均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的影响。

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使用年限在1年以上，且单位价值在5000元以上（含）的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确认。外购取得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固定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自建的固定资产成本是建造该项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所有必要支出。

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若能延长资产使用期限，且使资产未来流入利益增加，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被替换部分，则扣除该部分价值；固定资产修理及保养等支出，一般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预计净残率估计，综合考虑固定资产清理时变现收入和处理费用及税费支出等因素确定。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型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其中：机房用电子设备	5	5	19.00
办公用电子设备	3	5	31.67
办公家具及其他设备	5	5	19.00

固定资产从投入使用的次月起，按月计提折旧额。

本公司于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与上述估计数有差异的，将予以调整。

(3) 固定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在建工程成本，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经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逐项判断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单项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8、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按购入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在预计收益期内平均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

产按直线法在其使用年限内进行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有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的摊销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交易席位费	10
软件使用权	5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都进行减值测试。

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本公司办公、营业场所的装修支出、改良支出及其他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直线法在预计收益期内摊销。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本公司办公、营业场所的装修支出以合同约定的租赁期为预计收益期；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本公司办公、营业场所的改良支出，按合同约定租赁期和预计受益年限两者中较低者进行摊销。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待摊费用的预计收益期进行复核，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收益的长期待摊费用摊余值，一次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0、收入

各项收入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才予以确认：

提供的相关服务已经完成；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具体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于服务已经提供且收取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

认收入。

(2)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根据本金及实际利率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3) 金融工具收入确认原则见金融资产会计政策。

(4) 其他业务收入以合同到期结算时或提供服务时确认收入。

1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予以确认：

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的所有条件；

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指企业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按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则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应当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2、资产减值

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资产减值损失，主要包括金融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减值。

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

减值测试及其减值损失计量见金融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会计政策。

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将当期和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所得税确认为负债，将已经支付的所得税超过应支付部分确认为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未来应纳税所得有可能用作抵销有关递延所得税资产时才确认。

14、一般风险准备金、交易风险准备、风险资本准备

本公司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当期净利润的10%计提一般风险准备金；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按当期净利润的10%计提交易风险准备金，用于弥补证券交易损失；按转融通业务规模的6%-20%计提风险资本准备金。

15、利润分配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净利润按以下顺序分配：

弥补上一年度亏损。

按当期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一般风险准备金、交易风险准备金；

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按股东大会决议进行分配。

当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中国证监会对一般风险准备金提取比例做出调整的，公司按照调整后的比例执行。

公司在实施利润分配后，应确保公司净资产等风险控制指标不低于《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规定的预警指标。

16、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17、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五、税项

1、企业所得税

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

根据财税[2006]172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关营业税问题的通知》，准许证券公司上缴的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从其营业税计税营业额中扣除。

2、其他主要税项

税项	计税基础	税率
营业税	应税营业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营业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营业税额	3%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本注释披露数据，期末指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期初指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11 年度，上期指 2010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金额
现金	14,961.75		14,961.75			
其中：人民币	14,961.75		14,961.75			
港元						
客户资金存款						
其中：人民币						
港元						
美元						
自有资金存款	7,501,303,307.31		7,501,303,307.31			
其中：人民币	7,501,303,307.31		7,501,303,307.31			
港元						
美元						
合计			<u>7,501,318,269.06</u>			

注：(1)、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自有资金存款中 3 个月以下定期存款（含 3 个月）7,495,000,000.00 元，其余为活期存款。

(2)、存放于中国建设银行月坛支行的 3 个月定期存款 3,600,000,000.00 元，到期日 2012 年 3 月 5 日，利率 5.7433%。

(3)、存放于招商银行北京分行的3个月定期存款(金额3,885,000,000.00元,起息日期2011年11月11日,到期日期2012年02月11日),存款期限满3个月,按照6%的存款利率支付本金和利息,满2个月未滿3个月则按照5.6%的存款利率,满1个月未滿2个月则按照5.2%的存款利率。

2、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款利息	48,489,517.57	
合计	48,489,517.57	

注:应收利息系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银行存款定活存款补提的截止2011年12月31日的应收利息,其中:存放于中信银行总行营业部的10,000,000.00元定期存款(存款期限:2011.12.28-2012.1.11,年利率6.35%)计提利息5,291.67元;存放于中信银行总行营业部的6,241,675.97元活期存款计提利息1,176,645.90元;存放于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的3,885,000,000.00元3个月定期存款(存款期限:2011.11.11-2012.2.11,年利率6.00%)计提利息32,375,000.00元;存放于中国建设银行月坛支行的3,600,000,000.00元3个月定期存款(存款期限:2011.12.5-2012.03.05,年利率5.7433%)计提利息14,932,580.00元。

3、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明细情况

固定资产原价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交通运输设备				367,631.00
电子通讯设备		367,631.00		98,344.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98,344.00		465,975.00
合计		465,975.00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交通运输设备				15,688.29
电子通讯设备		15,688.29		4,671.33
办公及其他设备		4,671.33		20,359.62
合计		20,359.62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交通运输设备				

电子通讯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净额		
房屋及建筑物		
交通运输设备		351,942.71
电子通讯设备		93,672.67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445,615.38

(2)、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固定资产无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3)、报告期内无处置的固定资产;

(4)、报告期内无由在建工程转入的固定资产;

(5)、期末无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

4、其他资产

(1) 其他资产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账款	9,600.00	
其他应收款	7,812,237.69	
商誉		
在建工程	1,552,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190,000.00	
其他		
合计	9,563,837.69	

(2) 预付账款 9,600.00 元为预付前绵网络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3 个月以内的款项。

注: 本公司将公司社会招聘、广告等组织工作外包给前绵网络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该款项系 2011 年 12 月 29 日预付给该公司的款项, 公司于 2012 年 1 月 12 日收到对方开具的发票。

(3) 其他应收款

A、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期 末 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812,237.69	100.00		
合 计	7,812,237.69	100.00		

(续)

种 类	期 初 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B、其他应收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个月以内	7,812,237.69	100.00		
3-6个月				
6个月-1年				
1年-2年				
2-5年				
5年以上				
合 计	7,812,237.69	100.00		

C、其他应收款期末明细情况

客户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所占比例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保证金	7,763,784.69	99.38%
罗玉富	租赁押金	13,333.00	0.17%
个人借款		32,000.00	0.41%
押金		3,120.00	0.04%
合 计		7,812,237.69	100.00%

注：公司于2011年4月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公司”）签署租用太平洋保险大厦15层和3层（物业地址在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8号）租赁合同，租期从2011年5月1日至2014年7月31日。公司租用了15层1501-1528室（整层）和3层301-311室（该楼层部分房间），共计3932.67平方米。双方约定租金为320元/平方米/月，物业管理费为27元/平方米/月。签署租赁合同后，公司向太保公司支付了4,093,909.47元租赁保证金（合3个月的办公用房租金及其物业管理费）。并将于租赁合同期满时（2014年7月31日）由太保公司退还给公司。

2011年6月10日，公司与太保公司签署租用太平洋保险大厦6层（物业地址在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8号）租赁合同，租期从2011年8月1日至2014年7月31日。公司租用6层601-628室（整层），共计3,333.22平方米。双方约定租金为340元/平方米/月，物业管理费27元/平方米/月。签署租赁合同后，公司向太保公司支付了3,669,875.22元租赁保证金（合3个月的办公用房租金及其物业管理费）。并将于租赁合同期满时（2014年7月31日）由太保公司退还给公司。

D、其他应收款中无关联方单位欠款。

E、在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本公司5%（含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在建工程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转融通业务平台开发		1,552,000.00			1,552,000.00
合计		1,552,000.00			1,552,000.00

注：根据2011年9月28日与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转融通业务技术平台开发合同书，该项目合同总造价3,880,000.00元，1,552,000.00元系预付该项目的工程款，该项工程尚未完工。

(5)、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初始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转出	期末余额
办公用房装饰设计			190,000.00			190,000.00

合计	190,000.00	190,000.00
----	------------	------------

注:该项目系公司办公区域装修项目发生的费用,根据本公司与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建设工程设计合同,该项目合同总造价 200,000.00 元,该项目系整个办公楼装修项目的一部分,尚未整体装饰完工。

5、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资	271,363.00	
合计	271,363.00	

6、应交税费

税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782,062.63	
个人所得税	106,949.22	
代扣代缴股民利息个人所得税		
房产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教育费附加		
印花税	3,844,454.26	
其他代扣税项		
合计	5,733,466.11	

注:企业所得税 1,782,062.63 元的收入来源全部为利息收入,印花税 3,844,454.26 元主要根据资本金 7,500,000,000.00 元计提的 3,750,000.00 元的印花税,以及根据公司办公用房租赁合同、转融通业务技术平台开发合同、汽车租赁合、装修工程设计合同等补提的印花税 94,454.26 元。

7、股本

股东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上海证券交易所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40%
深圳证券交易所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40%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20%
合计			7,500,000,000.00		7,500,000,000.00	100%

注：本公司注册资金 7,500,000,000.00 元，由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27 日出具（2011）中勤验字第 10075 号验资报告。

8、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376,225.79		5,376,225.79
合计		5,376,225.79		5,376,225.79

注：按当期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9、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上期期末余额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其中：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		
重大会计差错追溯调整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53,762,257.85	
其他增加		
本期减少数		
其中：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376,225.79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转增资本		
分配现金股利数		
分配股票股利数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减少		
期末未分配利润	48,386,032.06	

10、利息净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利息收入		

其中：存放银行利息收入	71,129,759.34
存放清算机构收入	
其他利息收入	
利息支出	
其中：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利息净收入	71,129,759.34

注：其中通知存款利息收入 1,940,410.46 元，活期利息收入 2,073,439.42 元，定期存款利息收入（主要为 3 个月及以下定期存款）67,115,909.46 元。

11、业务及管理费

主要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工资、福利及五险一金	718,603.92	
租赁费	10,172,583.02	
折旧及摊销	20,359.62	
邮电通讯费	14,585.20	
业务招待费	183,619.00	
差旅费	151,771.25	
印花税	3,844,454.26	
工杂费	479,462.59	
合计	15,585,438.86	

注：（1）、租赁费 10,172,583.02 元中 9,858,303.02 元为支付的办公用房租赁费（含物业水电费），其中：15 层和 3 层的租赁办公用房为 2011 年 8 月-12 月的租赁费及 2011 年 5 月-12 月物业及水电费；6 层的租赁办公用房为 2011 年 11 月-12 月的租赁费及 2011 年 8 月-12 月物业及水电费。除办公用房租赁费外的租赁费为个人租赁房屋及租赁汽车的租金。

（2）、印花税 3,844,454.26 元参见六、6。

12、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782,062.63	
递延所得税调整		
合计	1,782,062.63	

13、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收到的往来款项	200,000,000.00	
其他		
合计	200,000,000.00	

注：2011年3月18日，本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拨付的筹备经费共计 200,000,000.00 元（上海证券交易所 100,000,000.00 元、深圳证券交易所 100,000,000.00 元）。

2011年11月17日，本公司归还上海证券交易所筹备经费 100,000,000.00 元，2011年11月17日归还深圳证券交易所筹备经费 100,000,000.00 元。

14、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业务及管理费	10,948,344.62	
支付的往来款项净额	200,041,600.00	
租赁保证金	7,763,784.69	
押金	16,453.00	
合计	218,770,182.31	

1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3,762,257.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359.62	
固定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的损失（收益以负数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负数填列）		
汇兑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增加以负数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56,311,355.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6,054,981.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526,244.06</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期末余额	7,501,318,269.06
减：现金期初余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7,501,318,269.06</u>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信息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现金	7,501,318,269.06	
其中：库存现金	14,961.7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501,303,307.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结算备付金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7,501,318,269.06</u>	
其中：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七、或有事项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其他重大事项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二月十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副本) (4-1)

注册号 1100000005413037

名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F4

法定代表人姓名 张金才

注册资本 300万元

实收资本 3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
 一般经营项目：无

成立日期 1992年12月1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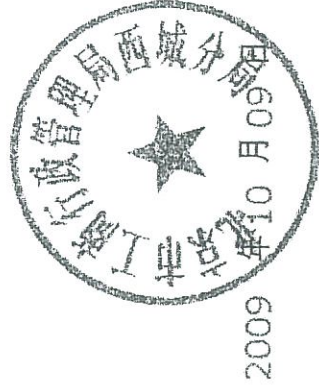
营业期限 自 2000年01月21日 至 2030年01月20日

请于每年3月1日至6月30日向登记机关申报年检

须知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是企业法人资格和合法经营的凭证。
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分为正本和副本，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本应当置于住所的醒目位置。
4.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5. 登记事项发生变化，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变更登记，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6. 每年三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应当参加年度检验。
7.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被吊销后，不得开展与清算无关的经营活动。
8. 办理注销登记，应当交回《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本和副本。
9.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遗失或者毁坏的，应当在公司登记机关指定的报刊上声明作废，申请补领。

年度检验情况



证书序号：000030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证书号：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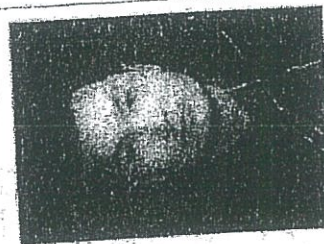
发证时间：二〇〇〇年三月

证书编号: 41000011003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3 年 5 月 12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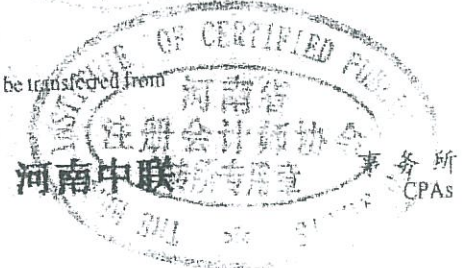
姓名: 贺立滨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8-10-2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河南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0105196810271111
Identity card No.



2010 年 3 月 23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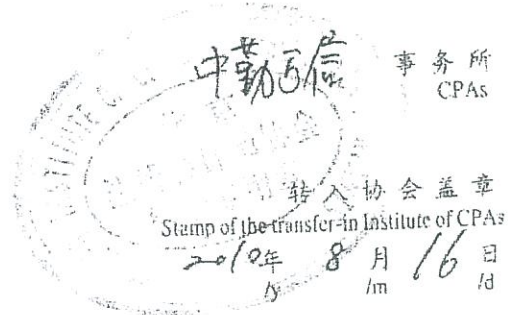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0 年 6 月 30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0 年 8 月 16 日
/y /m /d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410000290041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 1 25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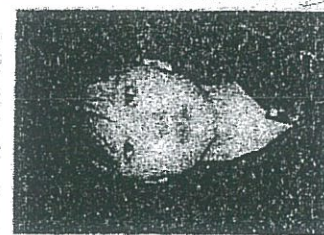
刘慧艳

女

1974-11-26

河南新时代表会计师事务所有
限公司

410102197411262563



年
A
月
M
日
D
thi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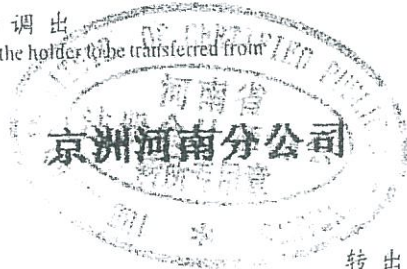
another year after



2010年 3 月 23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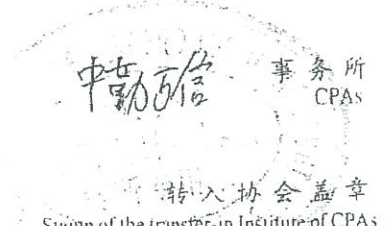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0年 6 月 30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0年 8 月 16 日